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聯絡人：賴鈺筑

電 話：04-37061288

電子郵件：e-3419@mail.k1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民雄高級農工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3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學字第112007190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、附件1ATTCH2 ATTCH3

主旨：函轉教育部辦理「112年教育部品德教育徵稿(含影音作品)評選活動實施計畫」1份，請貴校轉知所屬人員及學生踴躍報名參加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2年5月29日臺教學(二)字第1122802829A號書函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報名資料：各級學校(含幼兒園)教職員、各級學校學生。

(二)徵選主題及類型：符合品德教育之尊重生命、孝悌仁愛、誠實信用、自律負責、謙遜包容、欣賞感恩、行善關懷、公平正義、廉潔自持等核心價值，以及其它相關主題(如良好生活習慣與德行、自尊尊人與自愛愛人、溝通合作並維繫和諧人際關係、重視群體規範與榮譽、關懷生活環境與自然生態永續發展、關心在地與全球倫理議題以及增進公民意識與行動等)。

1、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

2、品德主題故事類

3、品德主題漫畫類

4、品德主題影音類

(三)徵稿期程：

1、即日起至112年10月12日(星期四)止，並於截止日23時59分後關閉作品上傳功能。

2、採線上投稿方式，於112年8月1日(星期二)開



放上網註冊（於品德教育資源網-線上投稿專區），註冊完成且通過後始可進行線上投稿。（詳細操作方式請參照線上投稿專區之操作手冊）（如附件1）。

（四）錄取及獎勵方式：

1、錄取件數：

（1）品德教育教學活動設計類：擇優錄取 14 件為原則

（2）品德主題故事類：擇優錄取 32 件（每組 8 件，共 4 組）為原則。

（3）品德主題漫畫類：擇優錄取 40 件（每組 8 件，共 5 組）為原則。

（4）品德主題影音類：擇優錄取 12 件（每組 4 件，共 3 組）為原則。

2、凡獲選之作品，除依計畫規定予以獎勵，獲獎之參賽師生將另函請教行政主管機關學校本權責予以敘獎。

三、如有相關洽詢事宜，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：

（一）聯絡人：簡尹庭小姐。

（二）聯絡電話：（02）7749-6785。

（三）相關網站：請逕上「品德教育資源網」（網址：<https://ce.naer.edu.tw>）參閱。

正本：國立暨私立（不含北高新北臺中桃園五市）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高職部、國立成功大學附設高級工業職業進修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高職部

副本：本署學安組

電	子	公	文
交	換	章	